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的基础上，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下述议案进行了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贵州爱信诺航天信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贵州航天金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防伪税控等业务在贵州省的发展，更好的整合各方资源，避免体系内的同业竞争和重复投资。该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贵州爱信诺航天信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贵州航天金穗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苏文力、朱利民、邹志文

2020年10月30日

(此页无正文，系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2020年10月30日